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休假由他人代为履职的公告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中融恒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王玥女士，因休假将于 2017 年 4 月 5 日起暂离工作岗位超过 30 日。

根据相关法规规定，本公司决定，在王玥女士休假期间，中融恒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经理李倩女士继续管理。

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报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3 月 22 日